

证券代码：300457

证券简称：赢合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1-013

深圳市赢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王维东收到中国证监会 调查通知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赢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3月4日收到由本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、董事、CEO王维东先生转来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《调查通知书》（编号：沪证专调查字2021014号）。《调查通知书》内容如下：“因你涉嫌操纵证券市场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的有关规定，我会决定对你立案调查，请予以配合”。

目前，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正常。本次调查事项系针对王维东先生个人的调查。公司已于2021年1月17日发布公告，王维东先生因涉嫌操纵证券、期货市场罪，于2021年1月15日被公安机关采取刑事拘留。本次中国证监会调查事项与前述公安机关侦查事项系同一事实。

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赢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三月四日